

95 年 10 月份施政報告

★ 重要施政成果

一 創新措施

無

一 重要成果

一、 興隆市場 2 樓 10 月 12 日第三次公開標租作業流標，預定於 11 月 15 日辦理第四次公開標租。

二、 成德市場 2 樓於 10 月 13 日辦理第三次公開標租，得標者為成德零售市場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95 年 10 月 23 日點交。

三、 於 10 月 19 日及 10 月 24 日分別於士林區及萬華區進行違法屠宰查緝，並未發現違法屠宰行爲。

四、 有關第一家禽批發市場因應禽流感防疫工程案，理增設洗手臺、淋浴間、1、2、3 號門高壓消毒設備設置及採購耗材（手套、口罩、消毒水），已於 10 月 13 日辦理式驗收合格啓用，提升批發市場防疫功能。

五、 於 10 月 16 日辦理違法屠宰查緝及家禽屠宰衛生教育宣導活動，邀請本處人員及市場人員共 69 人，參觀臺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南投肉品加工廠及香里食品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了解合格屠宰場之作業流程，以及分切、包裝及冷凍等各項流程，並請相關人員負責解說屠宰衛生觀念，實地瞭解符合屠宰衛生規定之屠宰場及肉品包裝，提升禽品的消費量及品質。

六、 10 月 20 日水源市場高壓變電室 LBS 5 PANEL 10 月 20 日緊急搶修。

七、 10 月 20 日辦理本處 3 樓男廁小便斗感應器損壞修繕及男女廁通風改善修繕。

八、 10 月 16 日辦理北投市場與北投區行政中心高壓供電系統 2 迴路修繕。

九、 10 月 13 日完成蘭州、八德、成功市場變壓器紀錄油更新修繕。

十、 10 月 20 日完成北投市場與北投區行政中心高低壓供電系統增設 110V 變壓器供電修繕。

十一、 10 月 24 日永吉市場改善工程完成開標作業。

- 十二、 94 年度雙連市場整修工程於 10 月 17 日完成結案
- 十三、 94 年度蘭州市場及行政大樓衛工內部改管工程於 10 月 3 日完工。
- 十四、 94 年度西寧市場電力改善工程於 10 月 11 日完成本處變更設計審查程序。
- 十五、 94 年度大直市場衛工接管工程於 10 月 3 日完成衛工處圖審及工程設計。
- 十六、 10 月 12 日由 市長參與「臺北市夜市改造計畫」區域性示範夜市－雙城街攤販集中區執行計畫之入口意象揭幕儀式並圓滿完成「雙城美食 PUB 音樂嘉年華」之開幕促銷活動。
- 十七、 10 月 2 日開始執行「吳興街周邊環境改善計畫」案，為期 1 週，並於 10 月 12 日配合交工處完成各路口轉角處劃設 5 米之紅色標線事宜，併於各出入口處劃設紅色標線。
- 十八、 「95 年度精美攤車採購案」業於 9 月 25 日完成簽約手續，並於 10 月 16 日召開第 1 次工作報告會議。
- 十九、 配合雙城街攤販臨時集中場之開幕，印製「區域性示範夜市雙城街攤販集中區之導覽圖」5000 份，並於 10 月 12 日之開幕促銷活動發送 500 份，其餘導覽圖將再與觀光委員會研商適合之發送地點，廣為宣導本府夜市改造計畫之執行成果。
- 二十、 補助龍山寺地下街商場管理監督委員會於 8 月 5 日至 10 月 8 日辦理「2006 仲夏龍山夢公園 Summer 地下嘉年華會」活動。

一突破難關
無

★ 未來施政重點

一、市場管理業務：

1.振興市場營運及創造市場新意象，賡續推動傳統零售市場之改建與整建，並編列一般整修費用，以維持市場正常營運，提供市民整潔、明亮、乾淨、舒適之購物環境；邁向現代化傳統市場經營、推動網路宅配服務。

2.加強公有傳統市場之輔導工作

(1) 賡續執行本市公有傳統零售市場服務團計畫。

(2) 輔導龍城市場攤商以現代化方式經營市場，以符合消費者需求，市場營運才易成功、長久。

3.賡續辦理市場營運規劃委外辦理：

(1) 賡續執行雙連市場 2、3 樓多元化經營委託規劃案。

(2) 賡續執行本市公有士林市場改建規劃安置經營評估計畫。

4.賡續執行柳鄉市場 1 樓、愛國商場、安康市場、大橋市場、大龍市場 2 樓、興隆市場 2 樓等 6 個市場停止使用收回再利用計畫。

5.辦理建成圓環美食館收回作業並執行「建成圓環再生計畫」之建置計畫。

6.賡續辦理西門市場十字樓收回並公開標租案。

7.辦理市場管理員教育訓練。

8. 賡續辦理市場空攤公開標租作業。

9.推動臺北市傳統市集販售活禽交易型態轉型屠體交易計畫。

二、建立批發市場農產品的安全體系。

1.加強進場果菜、魚類農藥殘留檢驗工作。

2.加強家禽的屠宰衛生管理及執行違法屠宰查緝業務，維護市民食肉衛生。

三、落實批發市場流通效率化。

- 1.推動魚類批發市場拍賣電腦化。
- 2.規劃推動魚貨進場理貨裁價系統作業。
- 3.輔導休閒漁市經營，拓展漁類交易通路。
- 4.輔導農產品物流中心營運。
- 5.增加推廣家禽屠體販售據點，建立家禽屠體交易制度、改善經營績效。
- 6.輔導產地分級包裝，提升到貨品質。
- 7.辦理花卉訂貨交易等電子商務計畫。
- 8.輔導建立盆花拍賣交易制度。
- 9.辦理市場業務諮詢，落實市場營運管理。
- 10.進行批發市場營運考核業務。

四、提高生活品質、落實環境衛生。

- 1.實施市場垃圾減量計畫。
- 2.提供消費者觀點的安全、安心的生鮮農產品資訊。
- 3.進行消費者對食品安全意識宣導。

五、引進民間資金，活化市場管理，推動新(改)建批發市場以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方式開發興建。

六、賡續推動規劃中環南市場、士林市場等重大工程整建，並以積極服務之導向辦理市場整修工程。

七、配合本府相關局處進行士林夜市周邊環境改善計畫。

八、辦理關渡宮攤販臨時集中場綠美化工程。

- 九、賡續辦理南陽街周邊攤販營業秩序整頓工作。
- 十、賡續辦理寧夏路、西昌街攤販營業秩序整頓工作及攤架更新，並配合相關單位新建污水截留溝之工程，輔導攤販自行設置油脂截留器。
- 十一、輔導保證責任臺北市站前地下街場地利用合作及保證責任臺北市台北地下街場地利用合作社健全各項管理機制。
- 十二、賡續執行禽流感防疫計畫，加強輔導本市家禽批發市場運作機制之健全。
- 十三、督導物業管理公司辦理龍山寺地下街商場管理事宜，並建立完善之監督機制，由本處及地下街之店家共同監督地下街之管理及營運。
- 十四、配合捷運局辦理西湖市場改建工程，該工程係配合捷運內湖線-西湖站與捷運共構。
- 十五、採購實用美觀之攤車（架），作為攤販臨時集中場未來更新攤車（架）之參考依據，以提升市容觀瞻及經營環境品質。
- 十六、執行臺北市夜市改造計畫案。
- 十七、賡續辦理臺北市中山區濱江市場周邊無證攤販暫行管理策略案。
- 十八、執行促進民間參與臺北市公有中崙市場開發興建暨招商作業委辦計畫案。
- 十九、賡續執行攤販集中區 2,400 名攤販證換發。
- 二十、賡續辦理雙城街攤販臨時集中區事宜。
- 二十一、賡續維持各捷運站出入口違規攤販整頓之成果。
- 二十二、賡續輔導遼寧街攤販集中區改善營業行為。
- 二十三、辦理市場地理資訊系統擴充功能計畫。
- 二十四、配合臺北縣辦理「臺北縣興設綜合果菜及家禽批發市場並附設家禽屠宰場先期規劃委託研究」計畫。

二十五、賡續辦理發行臺北市夜市手冊案。

二十六、一、市場管理業務：

1.振興市場營運及創造市場新意象，賡續推動傳統零售市場之改建與整建，並編列一般整修費用，以維持市場正常營運，提供市民整潔、明亮、乾淨、舒適之購物環境；邁向現代化傳統市場經營、推動網路宅配服務。

2.加強公有傳統市場之輔導工作

(1) 賡續執行本市公有傳統零售市場服務團計畫。

(2) 輔導龍城市場攤商以現代化方式經營市場，以符合消費者需求，市場營運才易成功、長久。

3.賡續辦理市場營運規劃委外辦理：

(1) 賡續執行雙連市場 2、3 樓多元化經營委託規劃案。

(2) 賡續執行本市公有士林市場改建規劃安置經營評估計畫。

4.賡續執行柳鄉市場 1 樓、愛國商場、安康市場、大橋市場、大龍市場 2 樓、興隆市場 2 樓等 6 個市場停止使用收回再利用計畫。

5.辦理建成圓環美食館收回作業並執行「建成圓環再生計畫」之建置計畫。

6.賡續辦理西門市場十字樓收回並公開標租案。

7.辦理市場管理員教育訓練。

8. 賡續辦理市場空攤公開標租作業。

9.推動臺北市傳統市集販售活禽交易型態轉型屠體交易計畫。

二、建立批發市場農產品的安全體系。

1.加強進場果菜、魚類農藥殘留檢驗工作。

2.加強家禽的屠宰衛生管理及執行違法屠宰查緝業務，維護市民食肉衛生。

三、落實批發市場流通效率化。

1.推動魚類批發市場拍賣電腦化。

2.規劃推動魚貨進場理貨裁價系統作業。

3.輔導休閒漁市經營，拓展漁類交易通路。

4.輔導農產品物流中心營運。

5.增加推廣家禽屠體販售據點，建立家禽屠體交易制度、改善經營績效。

6.輔導產地分級包裝，提升到貨品質。

7.辦理花卉訂貨交易等電子商務計畫。

8.輔導建立盆花拍賣交易制度。

9.辦理市場業務諮詢，落實市場營運管理。

10.進行批發市場營運考核業務。

四、提高生活品質、落實環境衛生。

1.實施市場垃圾減量計畫。

2.提供消費者觀點的安全、安心的生鮮農產品資訊。

3.進行消費者對食品安全意識宣導。

五、引進民間資金，活化市場管理，推動新(改)建批發市場以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方式開發興建。

六、賡續推動規劃中環南市場、士林市場等重大工程整建，並以積極服務之導向辦理市場整修工程。

- 七、配合本府相關局處進行士林夜市周邊環境改善計畫。
- 八、辦理關渡宮攤販臨時集中場綠美化工程。
- 九、廢續辦理南陽街周邊攤販營業秩序整頓工作。
- 十、廢續辦理寧夏路、西昌街攤販營業秩序整頓工作及攤架更新，並配合相關單位新建污水截留溝之工程，輔導攤販自行設置油脂截留器。
- 十一、輔導保證責任臺北市站前地下街場地利用合作及保證責任臺北市台北地下街場地利用合作社健全各項管理機制。
- 十二、廢續執行禽流感防疫計畫，加強輔導本市家禽批發市場運作機制之健全。
- 十三、督導物業管理公司辦理龍山寺地下街商場管理事宜，並建立完善之監督機制，由本處及地下街之店家共同監督地下街之管理及營運。
- 十四、配合捷運局辦理西湖市場改建工程，該工程係配合捷運內湖線-西湖站與捷運共構。
- 十五、採購實用美觀之攤車（架），作為攤販臨時集中場未來更新攤車（架）之參考依據，以提升市容觀瞻及經營環境品質。
- 十六、執行臺北市夜市改造計畫案。
- 十七、廢續辦理臺北市中山區濱江市場周邊無證攤販暫行管理策略案。
- 十八、執行促進民間參與臺北市公有中崙市場開發興建暨招商作業委辦計畫案。
- 十九、廢續執行攤販集中區 2,400 名攤販證換發。
- 二十、廢續辦理雙城街攤販臨時集中區事宜。
- 二十一、廢續維持各捷運站出入口違規攤販整頓之成果。
- 二十二、廢續輔導遼寧街攤販集中區改善營業行為。

二十三、辦理市場地理資訊系統擴充功能計畫。

二十四、配合臺北縣辦理「臺北縣興設綜合果菜及家禽批發市場並附設家禽屠宰場先期規劃委託研究」計畫。

二十五改善臨江街違規攤販之營業行為。

二十七、廢續維持福德街 221 巷沿線違規攤販之整頓案。

二十八、廢續以聯合小組方式進行「臺北市攤販管理與取締案」之整頓計畫。

二十九、執行臺北市市場管理處 95 年度公有市集整體環境評鑑實施計畫。

三十、廢續維持光復、士東、木柵、長春、濱江市場及吳興街外攤整頓之成果。

三十一、廢續辦理 95 年臺北市列管攤販集中場環境清潔督導計畫案。

三十二、95 年 10 月 24 日邀集本府相關單位辦理第 1 果菜市場（富民路）外攤現場會勘，並於 10 月 30 日召開「臺北市攤販管理與取締案」第 16 次會議。

三十三、預訂於 95 年 11 月 18 日（星期六）假西門市場十字樓廣場舉辦「臺灣土雞美食推廣活動」，其活動時間為上午 9 時至晚上 5 時。

三十四、愛國商場於 95 年 11 月 1 日起，停止計收該市場租金。預計 12 月 22 日收回該市場。

三十五、安康市場預定 95 年 11 月初發開會通知單給每位攤商，11 月 15 日請攤商填寫領據與行政契約。